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

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5月13日，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茂义先生关于办理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业务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具体情况

2018年5月14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茂义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3,87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5月14日，到期购回日为2019年5月14日，购回期限为365天。

2019年5月13日，张茂义先生就上述13,87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延期回购手续，购回交易日由2019年5月14日延期至2020年5月14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茂义先生持有公司147,462,262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42%；本次延期购回后，张茂义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79,570,000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53.96%，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11%。

二、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

张茂义先生本次办理延期购回的业务，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张茂义先生进行本次股票质押回购延期购回主要是出于个人融资需求。张茂义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主要还款来源包括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若公司股价受二级市场不稳定因素影响进一步下

跌并出现平仓风险，张茂义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购回等方式应对上述风险。

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3日